市南区妇女联合会

关于组织参加“书香飘万家”青岛市第十二届家庭美文诵读大赛活动的通知

各街道妇联，机关妇工委、妇委会、妇女小组，各有关单位妇联组织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委关于开展全民阅读活动的工作部署，提升广大群众的文化素养，增强岛城文化底蕴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，引领全市家庭在“爱读书、读好书、善读书”的良好氛围中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市妇联、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联合举办“书香飘万家”青岛市第十二届家庭美文诵读大赛活动，为更好展现我区家庭文明新风尚，现开展预选活动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比赛时间

初赛时间：2025年7月10日—7月25日。

全市决赛时间：2025 年8月23日全天。

二、比赛步骤

分为初赛和决赛。

(一)初赛：由专业评审委员会进行初赛评审，选出的优秀作品申报参加全市决赛。

(二)决赛：入选决赛家庭进行现场表演，由专家评审委员会现场打分，评出奖项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(一) 参赛人员：以家庭为单位，凡居住在市南区的家庭均可报名。参赛家庭至少要2人参加，每个街道至少推荐2个家庭参加初赛，机关事业单位推荐家庭数量不限。我区将通过专家评审择优推荐作品参加决赛。

(二) 形式要求：参赛形式不限，鼓励原创作品，表演要求脱稿，时长不超过 6 分钟。比赛时可自备道具、配乐、视频及 PPT 等，支持多样形式。

(三) 青岛市奖项设置：一等奖5名，二等奖10名，三等奖 15 名，优秀奖若干名。

(四)报送材料：参赛报名表（盖章）、诵读材料一式一份

(A4纸，附电子版)，请于7月25日前发到邮箱85833635@163.com，其中各学校统一报送发到区教育体育局邮箱：snjxs001@163.com

区妇联电话：88729086

附件：

1.“书香飘万家”青岛市第十二届家庭美文诵读大赛活动评分细则

2.“书香飘万家”青岛市第十二届家庭美文诵读大赛报名表

 2025年7 月10日

附件1

“书香飘万家”青岛市第十二届家庭美文

诵读大赛活动评分细则

一、内容与表达

1.诵读内容健康向上，思想性与艺术性统一；

2.普通话标准，声音优美、吐字清晰，语气语调处理到位；

3.感情真挚饱满，节奏把握得当，表达自然流畅；

4.能恰当表达文章内涵，富有韵味和感染力。

二、表现与表演

1.衣着得体，与诵读内容相协调；

2.状态良好，举止得体、大方、美观；

3.手势、表情等态势语言，能正确反映文章的内涵；

4.表演与朗诵融为一体，表现力强。

三、形式与创新

1.诵读形式、服装道具富有创意，能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。

2.配适当伴舞或配乐，鼓励以声光电等现代手段营造氛围。

四、诵读参赛作品要求

参赛作品要围绕“书香家风”主题，用诵读的形式体现清廉家风、家庭美德、亲情温暖、文化传承等元素，鼓励原创作品， 结合青岛本地的文化特色、家庭价值观、经典文学作品、优秀家 书家训、红色经典等进行作品创作诵读。

附件 2

“书香飘万家”青岛市第十二届家庭美文诵读大赛报名表

选送 ( 单位 ) 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参赛家庭成员 | 姓名 | 称谓 | 年龄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参赛作品 题 目 |  |
| 作品时长 |  | 是否原创 |  |
| 作品形式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(盖章) 年 月 日 |
| 区 (市 ) 妇联意见 | (盖章 )年 月 日 |
| 市妇联意 见 | (盖章 ) 年 月 日 |